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1 月 5 日（星期一）上午 9：30
- **股权登记日：**2014 年 12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新大都饭店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一临时次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决定召开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 年 1 月 5 日（星期一）上午 9：3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5 年 1 月 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二、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新大都饭店（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21 号）

网络投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三、会议召集人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会议内容

1、审议《关于公司发行 2015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不迟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星期四）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六、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25 日（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董事会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现场登记及出席会议方法

1、登记手续：凡欲出席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本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八号静安中心三层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时间：2014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30。

八、其他事项

1、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八号静安中心三层

3、邮政编码：100028

4、联系电话：010-64689035

5、联系传真：010-64689030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1、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

2、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

1、个人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 (1) 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所列第()项议题投赞成票;
- (2) 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所列第()项议题投反对票;
- (3) 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所列第()项议题投弃权票;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上述授权委托书之打印件或复印件均为有效)

2、法人授权委托书样式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出席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 (1) 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所列第()项议题投赞成票;
- (2) 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所列第()项议题投反对票;
- (3) 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所列第()项议题投弃权票;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注: 上述授权委托书之打印件或复印件均为有效)

附件 2: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投票起止时间：在本次股东会议上，公司将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5 日 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总提案数：1 个。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738008，投票简称：首创投票。

（二）表决方法：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表决方法：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 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但 99.00 元代表全部议案。

（1）一次性表决方法：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 1 项议案	99.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2）分项表决方法：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公司发行 2015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00 元

（三）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二、投票举例

(一) 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12 月 25 日 A 股收市后，持有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A 股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 元”，申报股数填写“1 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008	买入	99.00 元	1 股

(二) 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公司发行 2015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008	买入	1.00 元	1 股

(三) 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公司发行 2015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008	买入	1.00 元	2 股

(四) 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公司发行 2015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008	买入	1.00 元	3 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 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 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